



国企采购 谈判文件

(服务类)



项目名称：吉安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十五
五”发展规划（2026-2030年）编制服务采购
项目

项目编号：【ABXZBNB202601018】

采购单位名称：吉安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江西安必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文件编制时间：二〇二六年三月



目 录

第一章	谈判邀请	2
第二章	服务商须知	5
第三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参考格式）	14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16
第五章	采购需求	29
第六章	评审标准	33



第一章 谈判邀请

吉安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十五五”发展规划（2026-2030年）编制服务采购项目且项目的潜在服务商应在吉安市企业采购交易服务平台获取谈判文件，并于2026年4月17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ABXZBNB202601018】

项目名称：吉安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十五五”发展规划（2026-2030年）编制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谈判采购

预算金额：250000.00 元人民币

最高限价：250000.00 元人民币

采购需求：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1	吉安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十五五”发展规划（2026-2030年）编制服务采购项目	1	项

合同履行期限：

（1）初稿编制阶段（合同签订后45个自然日内）：完成采购人整体规划、下属各主体专项规划、职能部门支撑规划的初稿编制，提交采购人审核并根据反馈意见进行修改。

（2）定稿编制阶段（初稿审核通过后30个自然日内）：根据采购人审核意见完成所有规划文本的修改完善，形成定稿并提交采购人验收。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谈判：否

二、服务商的资格要求

1. 参照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1.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服务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 服务商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被“中国政府采



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的，不得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4、本项目的资格要求：

服务商2023年1月1日至谈判截止时间前（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类似项目（文旅产业规划/国企战略规划）业绩两个。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凡有意参加投标的服务商，应当在“吉安市企业采购交易服务平台（<https://jagqcg.etrading.cn/>）”进行网员注册。

2. 完成网员注册后，请于2026年4月1日8:00至2026年4月10日17:00止（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使用账号登录“吉安市企业采购交易服务平台”（网址：<https://jagqcg.etrading.cn/>，下同），在吉安市企业采购交易服务平台下载谈判文件。未按规定从“<https://jagqcg.etrading.cn/>”下载谈判文件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3. 谈判文件获取时间：2026年4月1日8:00至2026年4月10日17:00截止。

4. 售价：采购文件每套售价：0元/份。

四、谈判响应文件接收及开标信息：

截止时间：2026年4月17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吉安市企业采购交易服务平台（吉安市吉州区鹭洲西路43号12楼）

五、公告发布及期限

公告发布地址：本次谈判公告同时在吉安市企业采购交易服务平台、江西省招标投标网、吉安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官网（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对本次谈判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吉安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江西省吉安市吉州区井冈山大道56-26号

联系方式：罗先生1777914285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西安必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江西省吉安市吉州区国隆花园里1栋1408室

项目联系人：周先生

电话：0796-8845888/13755425556

电子函件：jaabx@abxzb.cn



第二章 服务商须知

一、服务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服务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吉安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	采购代理机构	江西安必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3	项目名称	吉安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十五五”发展规划（2026-2030年）编制服务采购项目
4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_____
5	响应有效期	自响应截止之日起_90_个日历天。
6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踏勘现场安排：_____
7	履约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中标金额的_____%（成交服务商向采购人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可优先采用支票、汇票、本票、金融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项目服务期完成后无息退还）。
8	谈判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提供
9	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内容详见江西省招标投标网、吉安市企业采购交易服务平台、吉安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官网，或以书面形式向响应服务商澄清。服务商应密切关注网站的最新澄清信息，澄清和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服务商已收到。
10	谈判响应文件份数	服务商开标现场需递交纸质谈判响应文件一式三份，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版文件一份，电子版为可编辑格式 Word 版本。
11	谈判响应文件编制	服务商根据谈判文件要求编制谈判响应文件。
12	开标时间及开标地点	详见谈判公告
13	评标方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评分法（综合得分最高的第一名服务商为成交服务商） <input type="checkbox"/> 最低评标价法
14	代理服务费	成交服务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7500元。成交服务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支付。



15	吉云采平台费用	成交服务商向吉安市企业采购交易服务平台支付服务费（具体金额以平台收费公告为准）。
----	---------	--

二、谈判文件

1. 适用范围

1.1 本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谈判邀请”中所述服务的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详见“第一章 谈判邀请”。

2.2 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谈判邀请”。

2.3 服务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第一章 谈判邀请”中采购内容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合格服务商

3.1 服务商的资格条件：详见“第一章 谈判邀请”。

4. 谈判费用

4.1 服务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不论谈判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 服务商代表

5.1 指全权代表服务商参加谈判活动并签署响应文件的人。如果服务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6. 谈判文件的构成

6.1 要求提供的服务、谈判过程和合同条款在谈判文件中均有说明。

谈判文件共五章，各章的内容如下：

第一章 谈判邀请

第二章 服务商须知

第三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五章 采购需求表及采购要求

第六章 评审标准

6.2 除非有特殊要求，谈判文件不单独提供谈判服务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服务商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7. 服务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7.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资格证明文件；

7.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7.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文件；

7.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文件；



- 7.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文件；
- 7.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详见“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
- 7.7 服务商的资格声明；（格式详见“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
- 7.8 谈判保证金凭证；（格式详见“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
- 7.9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证明材料。

8. 谈判文件的修改

- 8.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的任何时候，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 8.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上传答疑澄清文件。不足5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 8.3 服务商因自身原因未及时查看答疑澄清(变更)、由此可能引起的响应文件内容缺失等相关后果由服务商自行承担。
- 8.4 当谈判文件和澄清文件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 8.5 更正或者修改的内容是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服务商具有约束力。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与递交

9. 响应文件的编制

- 9.1 服务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当对谈判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 9.2 谈判文件中注明不可以采购进口产品的（见“第一章 谈判邀请”），不允许提供进口产品参与采购活动。提供进口产品参与采购活动的，**其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
- 9.3 谈判文件中注明进口产品的，有符合条件的国产产品可以参与采购活动。
- 9.4 服务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服务商与采购代理机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
- 9.5 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

10. 响应文件计量单位

- 10.1 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谈判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均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1. 响应文件的构成

- 11.1 响应文件应由下列部分构成。（格式详见“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 (1) 谈判响应书
 - (2) 谈判一览表
 - (3) 服务需求响应/偏离表
 - (4) 商务条件响应/偏离表



- (5) 资格证明文件
- (6) 技术文件
- (7) 与技术、商务等评审计分有关的资料

11.2 服务商应编写响应文件目录及页码。

12. 谈判报价

- 12.1 谈判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报价内容包含谈判文件规定的服务所需的设备、人员、差旅、线下调研、报告编制、培训、技术支持、税费等一切相关费用。
- 12.2 服务商要按报价一览表（统一格式）和分项报价表（统一格式）、报价一览明细表的内容填写产品单价、总价及其他事项。谈判报价中不得包含谈判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若服务商不同意，**其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
- 12.3 谈判报价中如缺漏谈判文件所要求的内容，服务商成交后须提供，且成交价以谈判报价为准。若服务商不同意，**其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
- 12.4 服务商的谈判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服务商应对所有谈判内容进行响应，且只提供最优方案一套，服务商提交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响应将按非实质性响应，**其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

13. 谈判保证金

- 13.1 本项目无需递交谈判保证金。

14. 谈判有效期

- 14.1 谈判有效期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响应文件中承诺的谈判有效期应不少于谈判文件中载明的谈判有效期。并在响应文件中承诺的谈判有效期内保持有效。谈判文件中载明的谈判有效期详见“服务商须知前附表”，谈判有效期不足的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
- 14.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延长谈判有效期。延长谈判有效期在江西省招标投标网、吉安市企业采购交易服务平台、吉安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官网发布，延期函以网上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已参加谈判的服务商。已参加谈判的服务商应以书面形式答复采购代理机构，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服务商不能修改其响应文件，有关谈判保证金的规定在谈判有效期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15. 响应文件的递交

- 15.1 响应服务商应按要求，提交一式三份响应文件（1份正本、2份副本），并提交与纸质版响应文件一致的电子版文件一份（拷贝U盘，电子版为可编辑格式Word版本），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 15.2 谈判响应文件必须按统一格式编制并按顺序装订成册。
- 15.3 谈判响应文件必须用不褪色的蓝黑和黑色墨水填写或打印（所有纸张必须使用A4纸，宣传材料除外）。
- 15.4 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要求由响应服务商法定代表人（经营者）签署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



署并加盖响应服务商公章。法定代表人（经营者）参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经营者）资格证明。正式授权代表参加的，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经营者）授权书”原件附在谈判响应文件正本中。副本可以采用复印件。

- 15.5 除响应服务商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谈判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响应服务商签字和盖章。
- 15.6 响应服务商应将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及电子文件密封至同一个密封袋内，封装袋应写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响应服务商名称并于封口处加盖骑缝章，谈判响应文件未按上述规定密封或加写标记，谈判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四、谈判

16. 谈判组织

- 16.1 采购代理机构在“第一章 谈判邀请”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谈判。

17. 谈判小组

- 17.1 评标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

18. 谈判程序

18.1 响应文件的审查

- (1) 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服务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服务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 谈判期间通过“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服务商（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的，其**响应无效**；查询的记录随采购文件存档。
- (3) 谈判小组要求服务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回复至采购代理机构。服务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服务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18.2 谈判小组对各服务商的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并确定谈判内容。在有效性审查中出现下列情况者，**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

- 1) 未提交谈判响应书；
- 2) 未提交报价表；
- 3) 未按谈判文件“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的规定提供资格、资信证明文件的；
- 4) 未按谈判文件要求签字、签章的，或签字（签章）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委托的；
- 5) 谈判文件规定为国产产品，提供进口产品参加谈判的；
- 6) 谈判有效期响应不足的；



- 7) 服务要求的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响应的;
 - 8) 超过了采购项目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
 - 9) 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响应无效条款。
- 18.3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服务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服务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 18.4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 (1) 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回复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服务商。
 - (2) 服务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谈判采购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回复至采购代理机构。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服务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18.5 最后报价
- (1) 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服务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服务商不得少于3家；参照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服务商只有2家的，谈判采购活动可以继续，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服务商只有1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谈判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2) 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谈判由服务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服务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 (3) 最后报价是服务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最后报价即为合同成交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得更改，并作为评审依据。
 - (4) 若没有对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做实质性修改或对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进行了实质性修改，但没有提高要求，最后报价(含分项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报价；**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 (5) 最后报价未作分项报价的，其分项报价则按总报价的降价比例计算。
 - (6)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服务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谈判的服务商的保证金。
- 18.6 二次报价时间在谈判现场宣布，未在规定时间内报价者视为退出谈判。
- 18.7 异常低价审查
- 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小组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
- (1) 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



- 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 (2) 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响应报价 50% 的，即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响应报价 $\times 50\%$;
 - (3) 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 的，即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 (4) 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以上“响应报价”未特别说明的，均指“最后报价”。

谈判小组启动异常低价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对响应报价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谈判小组结合合同类项目的中标价格、在主要电商平台的价格、行业薪资水平等情况，依据专业经验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并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审查相关情况。

采购人应当为谈判小组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采购项目中标（成交）价格、市场价格水平、行业薪资水平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

18.8 评审方法

- (1) 评审采取综合评分法（详见“第六章 评审办法”）；
- (2)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谈判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服务商为成交候选服务商的评审方法；
- (3) 经谈判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服务商后，由谈判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服务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19. 与谈判小组的接触

19.1 从谈判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服务商不得就其谈判有关事项与谈判小组私下接触。

19.2 服务商试图对谈判小组的评审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20. 终止谈判采购活动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终止谈判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服务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服务商不足3家的。参照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服务商只有2家的，谈判采购活动可以继续，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服务商只有1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谈判采购活动。

五、确定成交服务商和签订合同

21. 推荐成交候选服务商方法



21.1 谈判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服务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21.2 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由谈判小组随机抽取确定推荐。

22. 确定成交服务商

22.1 采购代理机构在谈判结束后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

22.2 采购人收到评审报告后，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服务商。也可以事先授权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服务商。

23. 成交结果公告

23.1 成交服务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江西省招标投标网、吉安市企业采购交易服务平台、吉安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官网上公告成交结果及成交通知书，成交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4. 履约保证金（如有）

24.1 成交服务商在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应向采购人提交“服务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按采购人的要求汇入采购人指定账户。

24.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因成交服务商不能完成其合同义务而使采购人蒙受的损失。

25. 签订合同

25.1 成交服务商应在《成交通知书》发放之日起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按谈判有效期内撤回其响应处理。

25.2 谈判文件、成交服务商的响应文件及谈判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5.3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5.4 采购人与成交服务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25.5 采购人应当加强对成交服务商的履约管理，并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及时向成交服务商支付采购资金。对于成交服务商违反采购合同约定的行为，采购人应当及时处理，依法追究其违约责任。

25.6 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服务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5.7 成交服务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服务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成交服务商视为撤回响应文件，不予退还其交纳的谈判保证金。

25.8 成交服务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两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扫描件交予采购代理机构存档，以便退还谈判保证金。



六、询问和质疑

26. 服务商质疑

26.1 服务商认为谈判文件、谈判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 对可以质疑的谈判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谈判文件之日或者谈判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2) 对谈判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谈判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26.2 服务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6.3 提出质疑的服务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服务商。

26.4 潜在服务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谈判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质疑函应当参照中国政府采购网提供的《政府采购服务商质疑函范本》进行书写。

26.5 服务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 服务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 事实依据；

(五) 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 提出质疑的日期。

服务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服务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并同时提供下载谈判文件的凭证。

七、其他事项

27. 采购代理服务 fee

27.1 如为成交服务商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成交服务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须按“服务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收费标准，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27.2 采购代理服务费采用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等非现金形式交纳。

27.3 成交供应商如未按本须知“第 27.1 条”规定办理，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本须知“第 13.5 条”规定不予退还其谈判保证金。

28. 解释权

本谈判文件是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编制，谈判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属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第三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参考格式）

采购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_____（甲方名称）（以下简称甲方）和_____（乙方名称）（以下简称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订立本采购合同，共同信守。

一、采购合同文件

本采购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采购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谈判文件；
2. 谈判文件的更正公告、变更公告；
3. 成交服务商提交的响应文件；
4. 采购合同条款；
5. 成交通知书；
6. 采购合同的其它附件。

二、采购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采购合同的范围和条件与上述采购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三、采购合同标的

本采购合同的标的和数量为采购合同服务清单(同响应文件中分项价格明细表)中所列服务。

四、采购合同金额

根据上述采购合同文件要求，采购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即RMB_____。

该合同总价是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

五、付款方式及条件

1. 付款时间：_____
2. 付款方式：_____
3. 付款条件：_____

六、服务时间和服务地点

1. 服务时间：_____
2. 服务地点：_____

七、售后服务

八、验收要求



乙方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或甲方的最终用户按照采购合同文件列明的标准进行验收，验收不合格的，乙方需按照约定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九、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付合同款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___的违约金。
2. 甲方应在合同规定时间内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每逾期一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滞纳金，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_____。
3.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每逾期一天向甲方支付逾期合同金额___%的违约金，逾期___日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协议。
4. 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乙方在收到甲方发出的违约通知后30天内，或经甲方书面认可延长的时间内未能纠正其过失。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在这种情况下，并不影响甲方向乙方提出的索赔。
5. 甲方逾期付款的，每逾期一天向乙方支付逾期金额___%的违约金，逾期___日的，乙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协议。

十、争议解决

双方因履行本协议而产生的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或调解不能解决争议，则提请仲裁委员会按照其仲裁规则进行仲裁或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合同生效

本采购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或自然人）

（签字）：

（签字）：

地址：

地址：

联系人：

联系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谈判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服务商（签章）

年 月 日



一、谈判响应书

致：_____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项目招标采购有关服务的投标邀请（项目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服务商（服务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一式三份（1份正本、2份副本），电子版文件一份，电子版为可编辑格式Word版本：

- 1、谈判响应书
- 2、谈判一览表
- 3、服务需求响应/偏离表
- 4、商务条件响应/偏离表
- 5、资格证明文件
- 6、技术文件
- 7、与技术、商务等评审计分有关的资料
- 8、提交的投标保证金，金额为_____。

据此函, 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 所附开标一览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服务投标总价为（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
- 2. 服务商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3. 服务商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其他相关澄清、更正等相关资料。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4. 本投标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天。
- 5. 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服务商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 6. 服务商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7.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电子邮件：_____

服务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或自然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谈判一览表

采购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标 题	内 容
谈判报价（小写）	元
谈判报价（大写）	
服务期限	

服务商名称（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三、服务要求响应/偏离表

全部符合技术要求的则仅需在响应/偏离表中填写“全部无偏离”即可，无需逐条响应。

序号	谈判文件中的技术需求	响应文件中响应的具体内容	响应/偏离	说明

注：“响应/偏离”的填写，优于或超过谈判文件中的技术需求的填写“正偏离”，符合谈判文件中的技术需求的填写“无偏离”，达不到或者不符合谈判文件中的技术需求的填写“负偏离”；

服务商名称（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四、商务条件响应/偏离表

全部符合技术要求的则仅需在响应/偏离表中填写“全部无偏离”即可，无需逐条响应。

序号	谈判文件中的技术需求	响应文件中响应的具体内容	响应/偏离	说明

注：“响应/偏离”的填写，优于或超过谈判文件中的技术需求的填写“正偏离”，符合谈判文件中的技术需求的填写“无偏离”，达不到或者不符合谈判文件中的技术需求的填写“负偏离”；

服务商名称（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五、资格证明文件

(一) 服务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_____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等原则，依法诚信经营，并郑重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符合采购文件要求规定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单位（本人）对本承诺函及所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合法性及有效性负责，如所作信用承诺不实，视认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自觉接受“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采购单位（集团）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处理。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_____

或自然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1、我单位（本人）专指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含自然人）。



2、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既未提供上述承诺函又未提供对应事项证明材料的，视为未实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3、采购人可以在公告中标结果后、签订采购合同前，核实中标供应商所作信用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说明：如供应商提供了《服务商资格信用承诺函》的，视同提供了满足“基本资格要求规定”的证明文件，未提供《服务商资格信用承诺函》的，须提供下列项证明文件，证明其满足“基本资格要求”。如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满足“基本资格要求规定”的证明文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资格证明文件

如服务商是企业的（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服务商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如服务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服务商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证明文件（实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不需单独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如服务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的身份证明（中国公民）。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服务商是法人的，提供开标前两个年度内任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或在开标前三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在开标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个体工商户提供开标前三个月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开具个人信用报告。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文件

服务商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文件

税务登记证（实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不需单独提供）和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企业缴税凭证或证明；

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或当地社会保障局出具的缴纳明细。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服务商，应当提供相关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文件

参加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服务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罚款（200万元及以上）



等行政处罚。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文件

提供材料说明：提供满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备注：本项目对特定资格要求有规定并需要提供证明材料的，从其规定，与本条款不冲突。

江西安必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_____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服务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提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服务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证扫描件（正、反面）

说明：

1. 若投标文件中签字处为授权委托人签署，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若投标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资格声明》。
2. 若服务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为单位负责人。
3. 服务商为自然人的情形，无需提供本《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资格声明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兹证明：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服务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服务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正、反面）；



(三) 服务商的资格声明

(参考格式)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_____

为响应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邀请，下述签字人愿参与投标，提供采购需求规定的服务，提交下述文件并声明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1. 下述签字人在证书中证明本资格文件中的内容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2. 我方没有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服务商，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情形；
3. 我方没有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情形。

服务商代表(或自然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服务商盖章：_____

日期：_____



（四）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证明材料

（如属于特定行业项目，服务商应当具备特定行业法定准入要求。）

江西安必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六、技术文件

内容包括：

- 1、服务内容的详细说明
- 2、服务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服务商视需要自行编写）

七、与技术、商务等评审计分有关的资料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服务需求

（一）项目概况

1、顺应文旅数字化、农商文体旅融合、文旅科技融合发展趋势，服务商需立足新发展理念与习总书记对文旅工作的指示，紧扣国家“双循环”新发展格局、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趋势及省、市相关战略部署，以市场化、效益化、实体化为核心导向，编制兼具战略高度、实操性、前瞻性的集团“十五五”发展规划（2026-2030年）体系，明确集团及下属各主体发展定位、目标、路径及保障措施。

2、规划编制需充分结合集团现有业务布局并立足吉安红色文化、庐陵文化、生态等资源特色和优势，对现有业务板块进行优化提升，以创新体制机制、产品业态、营销宣传等手段，解决集团经营效益不高、产品缺乏特色、品牌不响、市场竞争力不强等问题，做强做优做大集团，打造企业核心竞争力，力争2030年实现集团AAA信用评级，打造集团成为省级文旅产业引领型国企，实现高质量发展。

3、规划体系需覆盖集团整体、一级公司（市旅投公司、酒店集团、武功山集团）、核心子公司全层级，明确各主体业务板块发展目标和发展策划重点，打造各子公司核心竞争力，形成“集团统筹、各主体协同、全产业链联动”的发展格局。

（二）规划编制核心服务内容

本次规划编制服务分为两大核心板块，服务商需按要求完成各板块文本编制及相关成果输出，各板块内容需相互衔接、形成体系：

1、集团整体“十五五”发展规划（2026-2030年）编制

为核心板块，需系统谋划集团未来5年发展全局，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1、发展基础与环境分析

全面评估集团现存痛点（经营、资源、协同、人才、品牌风控等），分析集团内外部发展环境：内部梳理文旅资源、资产、业务、团队等核心要素，外部研判宏观政策、文旅行业趋势、区域市场竞争、吉安本地文旅发展定位等，形成SWOT分析及发展机遇研判报告。

1.2、发展定位与总体思路

明确集团核心发展定位：立足文旅主责主业，以“品牌塑强、产品提质、资产增效、运营赋能”为核心，打造集团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核心枢纽，成为区域文旅资源整合平台、国有资本运作标杆。

制定总体发展思路：紧扣“集团实体化、市场化、效益化，创新发展、品牌引领、运营增效、资产盘活、数字赋能”主线，构建“产、投、运”一体化产业生态，推动文旅多业态融合，实现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双提升。

1.3、分阶段发展目标设定

按“十五五”（2026-2030年）分阶段设定可量化、可考核的目标体系，涵盖经营指标、业务拓



展、管理提升、品牌建设、风险防控等维度，核心目标包括但不限于：

①品牌影响力：打造1-2个省级标杆、国内知名的核心文旅IP。

②经营规模：合理设置2026年至2030年“十五五”发展期间基础板块、优势板块在引领能力、盈利能力的目标，规划培育一批具有引领性、支撑性的核心业务。

③管理能力：完善品牌运营、资产管理、风控合规等制度机制，建立跨部门/跨子公司协同机制，打造专业化复合型人才队伍。

1.4、核心发展举措

围绕品牌打造、产品创新、资产盘活、数字赋能、资本运作、资源整合等六大方向制定具体举措，包括但不限于：

①品牌IP打造：构建集团统一的“大文旅”品牌体系，打造红色、古色、绿色、水上、低空、影视等特色文旅IP，拓展跨界品牌合作。

②产品创新：开发沉浸式、体验式文旅产品，打造年度品牌主题活动，推动传统文旅产品数字化升级。

③资产盘活：梳理集团闲置资产，制定整合处置方案，推动资产重组与资本化运作，优化资产负债结构。

④资源整合：统筹吉安市核心文旅资源（红色、古色、绿色等），搭建集团资源共享平台，推进市、县两级合作，加强与国内知名国企、文旅企业的协同合作。

⑤数字赋能：为集团数字化赋能，实现品牌宣推、资产管控、营销运营、风控合规等数字化转型。

⑥资本运作：组建产投平台，聚焦低空经济、银发经济、文化影视等增量领域开展产业投资，培育新的盈利增长点。

1.5、分主体发展布局

明确集团下属一级公司、核心子公司的发展战略目标、经营策略，打造各子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形成“各展所长、协同共进”的新格局，带动集团实现高质量发展。

1.6、项目谋划

实施项目带动发展，围绕规划的主责主业，立足运营前置理念，谋划一批具有市场竞争力、投资回报率高、带动性强、符合吉安资源特色的重点项目，构建现代化产业支持体系，以高质量项目引领高质量发展。

1.7、保障体系建设

从组织、制度、人才、资金、风控、文化六大维度制定规划落地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成立规划实施领导小组、建立市场化激励机制、构建人才引育留用体系、完善全流程风控合规体系、培育市场化企业文化等。

2、下属各主体专项发展规划编制

在集团整体规划框架下，为下属一级公司（市旅投公司、酒店集团、武功山集团）、核心子公司编制专项“十五五”发展规划（2026-2030年），各专项规划需明确个性化发展定位、量化营收目标、



特色业务举措、落地路径。

3、研究和评估成果要求

服务商需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纸质版+电子版规划编制成果及辅导服务相关文件，所有成果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交付成果包括但不限于：

- (1) 《吉安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发展评估报告》
- (2) 《吉安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十五五”发展环境分析报告》（含内部资源、外部竞争、宏观政策、行业趋势、对标分析等）
- (3) 《吉安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十五五”发展规划（2026-2030年）报告》（含总体定位、目标、举措、保障体系等）
- (4) 《吉安市文化旅游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规划落地实施方案（2026-2030年）》（分年度分解）

4、人员要求：

- (1) 服务商需组建专属项目服务团队，团队核心成员不少于5人，其中项目负责人1名、专业规划师不少于3名。
- (2) 服务商拟派本项目项目负责人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含讲师、助理研究员）证书及8年以上文旅产业规划/国企战略规划相关工作经验。
- (3) 团队核心成员需具备文旅产业、国企管理、资本运作、风控合规等相关专业背景，熟悉国家及江西省、吉安市文旅产业发展政策。

二、商务条款

- 1、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省、市关于文旅产业发展、国企改革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要求。
- 2、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金额的25%，完成研究和评估成果要求中的所有交付成果初稿后经采购人书面确认后支付合同金额的35%，完成研究和评估成果要求中的所有交付成果定稿后经采购人书面确认后支付剩余款项（不计息）。
- 3、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4、服务期：
 - (1) 初稿编制阶段（合同签订后45个自然日内）：完成采购人整体规划、下属各主体专项规划、职能部门支撑规划的初稿编制，提交采购人审核并根据反馈意见进行修改。
 - (2) 定稿编制阶段（初稿审核通过后30个自然日内）：根据采购人审核意见完成所有规划文本的修改完善，形成定稿并提交采购人验收。
- 5、响应时间：成交服务商须在接到业主电话48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问题，否则采购人将自行采取必要措施，由此产生风险和费用应由成交服务商承担。
- 6、保密：项目履行过程中，服务商应对本项目严格保密，不得泄露信息，如有违反需承担相应法律责任，采购人保留追诉服务商相关过错的权利。服务商应保证采购人在使用该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



提出侵权指控，服务商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7、知识产权：成果的知识产权人为采购人所有。双方及其工作人员对履行合同中获取的对方的各项资料、数据等信息，应严格履行保密义务。不得擅自向第三方透露或公开，否则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8、验收要求

(1) 采购人组织专业人士对服务商提交的规划文本进行现场验收，验收费用由服务商承担，验收时成交服务商项目负责人及核心成员需到场配合。

(2) 验收依据为本采购需求、成交服务商响应方案、双方签订的采购合同，规划文本需符合战略高度、实操性、前瞻性要求，量化目标清晰、举措具体、保障到位。

(3) 若验收不合格，成交服务商需在采购人规定时间内进行整改，整改后仍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不予支付服务费用，并追究成交服务商相关违约责任。若成交服务商经采购人书面通知后未到场配合验收，视为认可采购人验收结果。

9、违约责任

采购人对服务商提交的规划编制成果（含初稿、定稿、各阶段修改版）提出书面修改意见后，成交服务商应在5个工作日内修改，如成交服务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修改，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且无需支付剩余未付合同款项，同时成交服务商应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金额25%的违约金。

10、其他要求

(1) 服务商需严格遵守保密规定，对在服务过程中接触到的采购人商业秘密、财务数据、资源信息等未公开信息承担保密责任，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保密责任长期有效。

(2) 本采购需求中未明确但采购人实际发展需要的相关服务内容，服务商需无偿配合完成。

(3) 服务商提交的所有成果需符合国家、省、市关于文旅产业发展、国企改革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要求，若因成果不符合相关要求导致采购人损失的，由服务商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11. 其它未尽事宜，以签订合同为准。

注：服务商须完全响应一、服务需求和二、商务条款，任意一项不满足作无效响应处理。



第六章 评审标准

按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谈判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符合性审查合格且提交了最后报价的服务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一）价格评分15分

评审内容	分值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谈判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谈判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服务商的价格分统一按下列公式计算： 谈判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谈判报价）×15分。	15分

（二）技术评审83分

评分点	评审内容	总分值
技术基础分	全部满足谈判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中“一、服务需求”中全部要求的得73分，任意一条不满足作无效响应处理。 评审依据： 根据服务商提供的服务要求响应/偏离表。	73分
项目团队	1、项目负责人 服务商拟派本项目负责人具有副高级职称及以上（含副教授、副研究员）证书的得2分。 2、项目组成员（不含项目负责人） 服务商拟派本项目组成员（不含项目负责人）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含讲师、助理研究员）证书，每有1人得1分，最多得2分。 评审依据： 提供证书扫描件及服务商为其在开标截止时间前近六个月（不含开标当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4分
项目服务方案	针对本项目的技术思路和技术方法，包含： ①技术思路； ②技术方法的认识分析； 每小项内容中有缺陷（缺陷是指：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内容缺失）的得0.5分；每小项内容无缺陷的得1分；此项最高得2分，不符合采购需求、未提供的不得分。 评审依据： 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技术思路和技术方法加盖公章。	2分
	质量保障措施及进度保障措施： ①质量保障措施； ②各阶段进度计划与保障措施；	4分



	<p>③进度控制目标；</p> <p>④进度保障实施方案；</p> <p>每小项内容中有缺陷(缺陷是指: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内容缺失)的得0.5分；每小项内容无缺陷的得1分；此项最高得4分，不符合采购需求、未提供的不得分。</p> <p>评审依据：提供质量保障措施及进度保障实施方案加盖公章。</p>	
--	--	--

(三) 商务评审2分

评分点	评审内容	分值
响应承诺	<p>服务商承诺在接到业主电话后12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问题的得2分；</p> <p>承诺在接到业主电话后在24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问题的得1分。</p> <p>评审依据：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p>	2分

备注：1. 服务商所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必须是清晰可见的，如服务商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模糊不清的，谈判小组有权不予以认定，因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服务商承担。

2. 采购人有权要求预成交服务商评审结束接采购人通知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将资格审查（符合性评审）、商务技术评分等涉及的所有材料原件交采购人复核，如预成交服务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未递交相应原件或原件有弄虚作假的，采购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谈判文件的审批意见

采 购 单 位	采购单位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章)</p> 法定代表人或经办人（签字或盖章）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6年 月 日</p>
------------------	--

江西安必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